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土石方专业分包工程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即采购人）为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总承包单位。因施工建设需要，采购人现对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土石方专业分包工程进行采购，建设资金来自采购人工程款。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工程名称：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土石方专业分包工程采购

2.2 项目编号：JSCG-2411-00-010-JJ

2.3 采购人：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4 建设地点：惠州市惠城区

2.5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惠州市金山湖片区，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总建筑面积约 111603.6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 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其中，住宅楼地上 32 层，地下 2 层，结构总高度约 99 米；邻里中心结构高度约 16 米。

2.6 采购范围及工作内容：本次采购范围为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



施工-土石方专业分包工程。

2.6.1 土石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建设期区内的场地平整原始标高至地下室底板垫层底标高以上的前期土石方工程,亦包括土石方的开挖与外运、场内转运、桩间土的开挖及外运、土方平衡后的余土外运及消纳、地上及地下障碍物(含旧基础)的清除及外运、边坡修整(为达到基坑支护施工需求的平整度、垂直度所进行的边坡修整工作,后移交基坑支护单位进行边坡加固)、支护桩桩间土清理、移交总包、剔除破除桩头后的外运。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上述(2.6.1)内容,及按采购人工期要求配备充足的人员及机械(机具)及板房宿舍组织施工、提出材料需求计划、基础资料的编制(含工程记录、配合采购人检验试验工作等)、甲供材料的收货与保管、施工质量自检、安全设施的安装及使用(安全文明施工设施采购根据采购人相关管理规定执行)、生产及生活水电费施工机具的费用、场地清理(含拆除后废渣清运到采购人指定位置),施工环保及清理等。具体施工内容以采购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为准。

2.7 采购限价: 28590286.75 元(含税)

2.8 工期要求: 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2.9 质量要求: 符合施工图设计及现行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按技术规范及相关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达到合格,且经采购人及项目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验收合格、交工验收合格。

3. 应标人资格要求

3.1 应标人须具有完成本项目施工能力的独立法人资格,

3.2 同时采购项目施工现场配备的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必须要有: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具有注册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

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专职安全员 1 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

其他管理人员配备需求，中选后须根据采购人通知按需投入。

3.3 是否接受联合体应标：不接受。

3.4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详见采购文件资格审查）。

4. 应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开评标时间及地点

4.1 应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应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2 应标文件送达地点：惠州市建设集团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标室(详细地址：惠州市南坛北路滨江苑西区 D 栋 404 号。

4.3 开评标时间：2025 年 1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4 开评标地点：惠州市南坛北路滨江苑西区 D 栋 404 号。

5. 联系方式

采购人：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惠沙堤 1 号明辉楼四楼

联系人：温工

电话：0752-2696888

采购代理机构：惠州市建设集团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南坛北路 38 号 3 楼

联系人：陈工

电话：0752-2180317

